大庆师范学院开通QQ群、微信群、微信公众平台

申请表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申请单位 |  | 申请时间 |  |
| 用 途 |   |
| 维护人 |  |
| 联系电话 |  |
| 单位申请QQ群、微信群、微信公众平台规划： |
| 申请单位领导签字 |  | 宣传统战部领导签字 |  |

审批程序：

1.各二级单位开通QQ群、微信群、微信公众平台，须填写申请表，经申请单位领导、宣传统战部领导审核签字后，方能开通。

2.各单位需对QQ群、微信群、微信公众平台发布内容负责，确保合法、可靠和安全。

3.此表一式2份，申请单位、宣传统战部各存档一份。